



關於立法會梁孫旭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 2021 年 6 月 29 日第 707/E505/VI/GPAL/2021 號公函轉來梁孫旭議員於 2021 年 6 月 18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1 年 6 月 29 日收到的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對問題 1. 本局持續稽查公共停車場運作，包括檢視擋水閘設備安裝及操作應用、排水系統的運作情況等。本局今年 3 至 6 月，針對防浸設備共進行 75 次突擊巡查。低窪地區的公共停車場每年颱風季節來臨前均會安排防洪演習，藉此加強駐場人員熟習有關操作和確保設備正常運作。

對問題 2. 現時本澳各公共停車場均設 24 小時人員輪值、閉路電視監察系統和排水系統等設施，已基本具備預警作用。特區政府有需要指出，倘低窪地區停車場出現水浸情況，極大機會澳門當時正受到惡劣天氣影響，街道已出現嚴重水浸。為保障市民安全，地方社團及學校更應發揮自身影響力及職責，協助政府宣傳及教導，將正確信息輻射到各家庭，各種惡劣天氣警告信號均帶有安全提示，提醒市民需留意及避免進行之事項。

對問題 3. 政府一直有透過公共停車場的經營或管理合同，向營運或管理公司訂定一系列有關處理和預防危機、緊急事故的義務，特別是採取措施快速疏散停車場內的人群和車輛；倘有違反將按合同跟進處罰。有關保障利害關係人的法益方面，現時已有相關法律制度予以規範。

C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交通事務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de Tráfego

交通事務局代局長

鄭岳威

二零二一年七月九日